

#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监事报酬试行办法的 独立董事意见书

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1月16日在公司总部长沙市五一大道235号湘域中央1号楼3楼319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报酬试行办法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制订的关于董事、监事报酬试行办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我们同意公司制订的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报酬试行办法。

独立董事：周明臣 余臻荣 张涇生 胡小龙

二〇〇九年一月十六日